106047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公司代號:1234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服務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郵寄專用信箱:台北郵政第 96-877 號信箱 服務代理專線: (02)2326-8818 網址: http://www.honsec.com.tw

股東會24小時語音專線:(02)2326-8819



國 內 郵 資 已 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 2154 號

印刷品

無法投遞免退回

股東 台啟

黑松股份有關網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113年6月19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

地 點:桃園市中壢區中園路178號(本公司中壢廠)

召開方式:採實體股東會方式召開

出 席: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297,037,068股·佔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數401,871,094股(已扣除公司法

第一七九條規定無表決權0股)之73.91%。

出席董事:張斌堂董事長、太得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楊盛傑董事、道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智鈞董事、穩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建陽董事、興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建章董事、來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程清屘董事、張正星董事、新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建業董事、林火燈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李鳳翱獨立董事、簡敏秋獨立董事等

列 席:博鑫國際法律事務所陳錦旋律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乃華會計師。

11席董事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13席之半數。



記 錄:吳念盈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 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敬請洽悉。
- 二、112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 敬請洽悉。

三、112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 敬請洽悉。

四、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請參閱 附件)。敬請洽悉。

五、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請參閱 附件)。敬請洽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報請承認。

說 明:1.本公司112年度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業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乃華、池瑞全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會計師查核報告·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審查報告書·認無不合。

2.本公司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3. 謹報請承認。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如下: 表決時出席權數296,215,793權(扣除董事設質 不得行使表決權821,275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94,221,429權	99.32%
反對權數33,373權	0.01%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1,960,991權	0.6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12年度盈餘分派案,報請承認。

說 明:1.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113年3月 14日第27屆第13次董事會決議涌過。

2.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3. 謹報請承認。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如下:

表決時出席權數296,215,793權(扣除董事設質不得行使表決權821,275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94,616,645權	99.46%
反對權數33,409權	0.01%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1,565,739權	0.52%

本案照原案表決涌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 會:同日上午9點24分股東會各項議程均已完成

主席宣佈散會。

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備註:本股東常會議事錄依公司法一八三條第四項規定記載 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 股東發言內容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附件

營業報告書

各位敬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112 年隨著新冠肺炎疫情解封·大眾民生消費回歸常軌之際·又遭達國際政經局勢動盪·讓通貨膨脹與原物料高漲等不利影響遽增·企業經營持續面臨艱鉅挑戰。我們經營團隊運用多面向的營運競爭力·順利讓 112 年業績與利潤持穩成長·營業收入淨額 91.82 億元·成長 9.11%;營業利益 6.41 億元·成長 15.20%;稅後利益 9.48 億元·成長 7.03%;每股盈餘 2.36 元·較前一年增加 0.15 元。

營運表現

秉持「生活品牌」、「超越代理」、「進化銷售」三大營運方針・並具體落實在飲料、酒品與保健範疇當中。112 年 4 月起上市多支重磅飲料新產品滿足多樣的消費需求。「黑松茶花一番煎茶」來自日本初春採摘 100%一番煎茶、2 倍茶胺酸、健康生活的首選;「FIN 好菌補給飲」"等渗透壓"迅速補充水分、L-137 植物乳酸菌幫助調節生理機能;「茶尋味臺灣春茶」以職人精神淬煉 100%嚴選臺灣春天採摘茶菜、散發清新香氣與耐人尋味的好茶韻。

酒品方面,與金酒合作創意不斷、從使用施華洛世奇藍晶的「晶彩盛年兔年金門高粱酒」、大甲鎮瀾宮聯名之「萬福金安金門高粱酒」、暢銷的源酒系列推出 59.6 度的「白金龍上市 61 週年大師百選版」、總統大選紀念酒之「希望版、台灣版、幸福版」、在在廣受消費者競相收藏與銷售佳績;擴大代理酒品來源亦有重大突破、8 月首次與KIRIN 合作推出林檎酒果實酒、113 年 1 月接續推出 KIRIN 富士山麓威士忌。

黑松生技 H*5 月推出「黑松黃金 B 群錠」,有助於消費者的舒壓、提神、促進新陳代謝、幫助循環;「黑松黃金 B 群錠」、「黑松人蔘精」、「黑松葉黃素濃縮精」皆取得 Anti Additive 國際無添加驗證,在存進健康的同時,減少身體累積額外的負擔;「黑松人蔘精」榮獲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是全國至今唯一獲此獎項的人蔘類保健產品。

落實企業永續發展

黑松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為依據·在「環境」、「健康」、「社區服務」為努力範疇並取得亮眼成果。「環境」方面·我們在6月成為飲料業第一家取得「綠色工廠標章」的企業·展現對節能減碳與環境永續的承諾與實踐;斗六廠太陽能112年全年總發電量達72萬度以上·效益超出預期20%;「健康」方面·積極優化既有重點產品風味並推出添加健康元素新產品上市。「社區服務」方面·我們投入300萬元贊助的彰化市「八卦山牌樓」修繕於11月竣工·113年2月啟用·激發老地標活化與地方發展。黑松教育基金會112年邁入10週年·耕耘至今·已有58所桃園在地小學加入·累計超過4萬5千名師生參與相關計畫;112年持續投入900萬元·透過「黑松愛地兒環境提案競賽」、「黑松綠*校園生態計畫」、「黑松尋。耕課程計畫」·為這片土地帶來更多教育創新能量;夥伴學校在基金會的陪伴下·榮獲環境部「臺美生態學校」認證最高榮譽綠旗6面、銅牌3面·讓桃園市成為全臺發展「臺美生態學校」最卓越的縣市·5月黑松教育基金會更榮獲「親子天下教育創新100獎項」!

未來展望

黑松 114 年將成為百年企業·鑒於全球最新主流趨勢如永續發展、數位轉型等浪潮將深遠影響公司營運·為提升企業競爭力·我們在 112 年擘劃新的集團發展願景·以「安心飲食、健康歡樂、智能營運、友善環境」打造進階核心競爭力。「安心飲食」方面·將持續投入軟硬體以精進食品安全實驗室檢測能力與食安管理系統運作。「健康歡樂」方面·我們洞悉飲料趨勢·深化布局拓展銀髮族市場;黑松生技 H+透過數據分析與消費者精準進行雙向互動·以有效拓展官網及自媒體經營·掌握消費者健康需求商機。「智能營運」方面·階段性建置智能生產管理系統·提升生產效率與能源使用效益;運用數位科技快速因應缺工/缺料問題·強化產銷調配能力。「友善環境」方面·我們將在綠色工廠認證有利基礎下·持續與產學界密切合作·精進並落實各項節能減碳做法·積極朝達成永續發展目標邁進。

感謝各位股東對黑松的信任與支持,我們將持續為所有股東創造更佳的投資利益。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 事 長:張斌

烟 經 珊·建恕







附件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表 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 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表經本審計 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 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林 火 燈 心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

112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 1.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32條之1規定辦理,業經113年3月14日第27 屆第13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 2.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之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763,555,079 元,截至目 前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401,871,094 股,每股配發新台幣 1.9 元,股東 之現金股利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冊所記載之持有股份分配之,計算至元 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 1 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 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 3.本次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定為 113 年 7 月 7 日,停止過戶期間為 113 年 7月3日至113年7月7日止,現金股利定於113年7月26日為發放 □ •
- 4.其他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 1.依據公司章程第32條規定辦理。
- 2.本公司 112 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為 新台幣 1,085,386,654 元 · 擬配發 112 年度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11,306,112 元及董事酬勞現金新台幣 33,918,332 元,與帳上估列員工 酬勞新台幣 11,306,112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33,918,332 元無差異。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條次

		事規範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至少每季	本公司董事會應至少每季	依據主管機關 113:
	召開一次。	召開一次。	1 月 11 日修正公開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	行公司董事會議事
	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	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	法第3條,考量涉及
	但遇有緊急情事或依董事	但遇有緊急情事或依董事	司經營之重要事項・)
	過半數之請求時,得隨時召	過半數之請求時,得隨時召	於召集事由中列舉・
	集之。	集之。	董事為決策前有充:
	 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	 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	之資訊及時間評估:
	 同意者・得以傳真、電子	 同意者・得以傳真、電子	議案・爰修正本條第
	 郵件等電子方式為之。	郵件等電子方式為之。	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	
	 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	 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	
	 事辦法」第七條第一項各款	 事辦法」第七條第一項各款	
	 之事項 · 應於召集事由中	之事項· 除有突發緊急情事	
	 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	或正當理由外 · 應於召集事	
	提出。	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	
		提出。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議事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議事	依據主管機關 113
		事務單位應備妥相關資料	
			行公司董事會議事
		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	
		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	
		人員列席·必要時·亦得邀	
		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	
		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但討	
		論及表決時應離席。	
		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	
	 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	 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	
	ł	席時・應即宣布開會・已屆	1
	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	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	
	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 <u>於</u>	數未出席時 · 主席得宣布延	
	當日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	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	
	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	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	
	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	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	
	二項規定之程序重行召集。	規定之程序重行召集。	
	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	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	
	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	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	
	在任者計算之。	在任者計算之。	
第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	依據主管機關 113
	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	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	1 月 11 日修正公開
	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	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	行公司董事會議事
	意者·得變更之。	意者·得變更之。	法第 13 條・明定董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	會議事進行中・主席
	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 	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	故無法主持會議或:
	會。	會。	依規定逕行宣布散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	
		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	
		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	
		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	
		第八條第四項規定。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		
			i .
	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		
	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 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		
	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 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 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七條		
	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 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		
第十二條	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 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 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七條 第三項規定。		1.依據 112 年 6 月 2
第十二條	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 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 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七條 第三項規定。		
第十二條	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 二項規定遲行宣布散會·其 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七條 第三項規定。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 會討論: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	日修正證交法第 1
第十二條	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 二項規定遲行宣布散會·其 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七條 第三項規定。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 會討論: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日修正證交法第 1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條次
三、審核年度預算、由董事	三、審核年度預算、年度財	2.依據公司法第 208 條	
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			
簽名或蓋章之 年度財			
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	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 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		
<u>量収 双 品 之 界 二 子</u> 州 務報告。	在此限。	項,爰增訂本條第 1	
	四、擬定盈餘分派案。		
	五、核定不動產之購置、出		
其他一切處分。	售、交換、設定物權及 其他一切處公。		
			第十七
	六、核定新廠投資計劃。		7 7 71 C
	七、核定轉投資事業計劃。		
八、董事長之選任或解任。			
	八、任免總經理、副總經理、		
	協理、處長、總廠長及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		
主管。	主管。		
	九、執行股東會決議事項。		
	十、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		
	制度・及內部控制制		
	度有效性之考核。		
<u>十二</u> 、訂定或修正取得或	十一、訂定或修正取得或		
處分資產、從事衍	處分資產、從事衍		
生性商品交易、資	生性商品交易、資		第一條
金貸與他人、為他	金貸與他人、為他		213 191
人背書或提供保證	人背書或提供保證		
之重大財務業務行	之重大財務業務行		第二條
為之處理程序。	為之處理程序。		23 <u>—</u> 19K
<u>十三</u> 、募集、發行或私募	<u>十二</u> 、募集、發行或私募		第三條
具有股權性質之有	具有股權性質之有		73—196
價證券。	價證券。		
	<u>十三</u> 、對關係人之捐贈或		
對非關係人之重大	對非關係人之重大		
捐贈・但因重大天	捐贈。但因重大天		
然災害所為急難救	然災害所為急難救		
助之公益性質捐	助之公益性質捐		第四條
贈,得提下次董事	贈・得提下次董事		年四 昧
會追認。	會追認。		
<u>十五</u> 、依相關法令或章程	十四 、依相關法令或章程		
規定應由股東會	規定應由股東會		
決議或董事會決議	決議或董事會決議		等工 校
之事項或主管機關	之事項或主管機關		第五條
規定之重大事項。	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 <u>十四</u> 款所稱關係	前項第十三款所稱關係		
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	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		
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	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		
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	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		675 - 1 lst
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	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		第六條
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	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		なした
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	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		第七條
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	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		
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	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		
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	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		
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		
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	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		
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	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		
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	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		
計入。	計入。		
本公司董事會應有至少一	本公司董事會應有至少一		
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獨立	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獨立		
	 董事對於證交法第十四條		
之三應提董事會決議事	之三應提董事會決議事		
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親自			

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親自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親自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	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	
	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	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	
	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	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	
	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	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	
	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	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	
	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	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	
	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	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	
	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	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	
	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	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	
	議事錄。	議事錄。	
第十七條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及修正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及修正	新增修正日期及修正
	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	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	次數 。
	提股東會報告。	提股東會報告。	
	本規範於民國九十五年十	本規範於民國九十五年十	
	二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	二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年三月十四日董事	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董	
	會第七次 修正並自該日起	事會第六次修正並自該日	
	適用。	起適用。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規章編號:B-0023-AD 109年03月25日起適用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二條制定 本規範,以資遵循。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規範,其主要議事內容、作業程序、議事錄應載明事 項、公告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應依本規範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或依 董事過半數之請求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傳真、電子郵件等電子方式為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七條第一 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 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本公司董事會指定辦理議事事務單位為總務處。

議事單位應擬訂董事會議事內容,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於召集通知時

董事如認為會議資料不充分、得向議事事務單位請求補足。董事如認為議 案資料不充足,得經董事會決議後延期審議之。

召開本公司董事會時,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董事簽到,以供查考。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如不能親自出席,得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委託其他 董事代理出席;如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 事由之授權範圍。

第二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之地點與時間、應於本公司所在地及辦公時間或便於董 事出席且適合董事會召開之地點及時間為之。

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者,由董事長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 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者,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 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第四項或第二百零三條之一第三項規定董事會由過 半數之董事自行召集者‧由董事互推一人擔任主席。

>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 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議事事務單位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

> 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必要時、 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但討論及表決時

> 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 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

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本公司應將董事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存證‧並至少保存五年‧其 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 前項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關於董事會相關議決事項之訴訟時、相關錄 音或錄影存證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

> 以視訊會議召開者,其視訊影音資料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

本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之議事內容,至少包括下列各事項:

—、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三)内部稽核業務報告。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三、臨時動議。

第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 同意者・得變更之。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 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四項規定。

第十二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核定經營目標、經營策略。

二、擬定增加資本案。

三、審核年度預算、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 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四、擬定盈餘分派案。

五、核定不動產之購置、出售、交換、設定物權及其他一切處分。

六、核定新廠投資計劃。

七、核定轉投資事業計劃。

八、任免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處長、總廠長及財務、會計或內部稽

九、執行股東會決議事項。

十、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十一、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 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十二、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十三、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 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十四、依相關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 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十三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 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 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 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董事會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十 四條之三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獨立 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 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 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 董事會議事錄。

第十三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

過。如經主席徵詢而有異議者,即應提付表決。 表決方式由主席就下列各款規定擇一行之,但出席者有異議時,應徵求多

數之意見決定之:

本公司董事會議案表決時,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者,視為通

一、舉手表決。

二、唱名表決。

三、投票表決。

前二項所稱出席董事全體不包括依第十五條第一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

第十四條 本公司董事會議案之決議,除證交法及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 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無須再行表決。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但如其

議案之表決如有設置監票及計票人員之必要者,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 員應具董事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 第十五條 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 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 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

>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二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 第二百零六條第四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一、會議屆次(或年次)及時間地點。

二、主席之姓名。

三、董事出席狀況,包括出席、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

四、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

五、記錄之姓名。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 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 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 錄或書面聲明及獨立董事依第十二條第四項規定出具之書面意見。

八、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專家及其他 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 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及反對或保留 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九、其他應記載事項。

第十七條

董事會議決事項,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應於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 事會之日起二日內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

一、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二、本公司於設置審計委員會後・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 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

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 事。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及修正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規範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 日董事會第六次修正並自該日起適用

會計節查核報告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 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 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 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 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 德規範,與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 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 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

茲對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

關鍵查核事項:金酒類銷貨收入出貨之真實性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之營業收入一金酒類銷貨收入對黑松公司營 業收入淨額具明顯影響,因是將金酒類銷貨收入出貨之真實性列為查核關鍵 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金酒類銷貨收入出貨真實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 下:

- 1. 瞭解上述銷貨收入流程之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與執行,並測試攸關控制 之執行有效性。
- 2. 取得金酒類銷貨收入明細並選樣測試,核對相關出貨佐證文件及貨款收 回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出貨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 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 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 理階層意圖清算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 可行之其他方案。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 之責任。

會計師査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 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 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

-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 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 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 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 導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 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 以及使黑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 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 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 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 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目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 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 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 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 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 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 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 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 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 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 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乃 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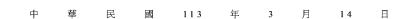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會計師 池 瑞 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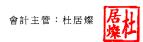




		112年12月3	l 🗏	111年12月31	Н
代 碼	資	金額		金額	 %
1100 111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	\$ 444,524	2	\$ 351,661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儿損但関重之並融員産ー流動(附註四、し及二六)	60.101	_	_	_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5,197	_	7,925	_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116,106	1	113,824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八及二七)	857,565	4	820,224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七)	114,083	1	111,123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5,247,695	25	5,280,643	25
1410	預付款項	38,032	-	96,30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054		7,321	
11 XX	流動資產總計	6,892,357	33	6,789,028	_3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及二七)	8,529,165	41	8,450,480	4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5,153,898	25	5,277,943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50,930	-	67,099	-
1801	電腦軟體(附註四)	6,126	-	5,52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9,156	-	33,985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四及二九)	36,940	-	89,241	1
1920 15XX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三及二八)	<u>176,616</u>	1	176,527	1
1344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982,831	<u>_67</u>	14,100,795	<u>6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0,875,188</u>	<u>100</u>	<u>\$ 20,889,823</u>	<u>100</u>
代 碼	<u>負</u>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700,000	3	\$ 950,000	5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313,287	2	338,164	2
2200 223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399,372	2	432,92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二及二七)	80,060	1	59,824	-
2300	担負負債・減勤(附註)一次二七)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七)	16,374 32,193	-	16,658 9,761	-
21XX	流動負債終計	1,541,286		1,807,330	-
217121		1,541,280	0		
2570	非流動負債 搋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07.242	2	607.011	
2580	远延州守代貝頂(附註四及——)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二及二七)	627,343	3	627,311	3
2640	祖員員員一手派動(附註リー及一こ) 浄確定福利負債ー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35,562	-	51,109	-
2645	存入保證金	23,212 1,870		56,876 1,87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87,987		737,166	
2XXX	負債總計	2,229,273	_11	2,544,496	_12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 通 股	4,018,711	<u>19</u>	4,018,711	<u>19</u>
3200	資本公積	187,082	1	186,078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65,085	13	2,573,032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357,281	21	4,357,281	21
3350	未分配盈餘	7,305,359	35	7,179,192	_35
3300 3400	保留盈餘總計	14,327,725	<u>69</u>	<u>14,109,505</u>	<u>_68</u>
3XXX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u>112,397</u> 18,645,915	89	31,033 18,345,327	
		10,043,713	_02	10,343,321	_00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20,875,188</u>	<u>100</u>	<u>\$ 20,889,82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七)	0.0406070	100	0.000.100	100
4110 4170	銷貨收入 銷貨退回	\$ 9,436,078	103	\$ 8,608,130	102
4190	跗貝型凹 銷貨折讓	(4,082) (249,796)	(2)	(4,572) (187,935)	(2
4000	好貝// 破 營業收入合計	9,182,200	(<u>3</u>)	8,415,623	100
		9,162,200	100	6,413,0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一)	(6,935,429)	(<u>76</u>)	(6,340,900)	(_75
5900	營業毛利	2,246,771	24	2,074,723	25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54,215)	(1)	(53,385)	(1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53,385	1	47,584	1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2,245,941	24	2,068,922	25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339,558)	(14)	(1,265,407)	(15
6200	管理費用	(207,040)	(2)	(193,31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512)	(1)	(55,731)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 益				
6000	^益 營業費用合計	(<u>682</u>) (<u>1,604,792</u>)	$(\frac{-17}{17})$	$(_{1,512,353} ^{2,095})$	(<u>18</u>
6900	營業淨利	641,149		556,569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営業外収入及文出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2,865	_	904	_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七)	33,144	-	30,576	_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	22,111		50,570	_
	—)	2,465	-	18,25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及二七)	(14,110)	-	(12,704)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利益份額(附註十)	419,874	5	396,316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44,238	5	433,347	5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1,085,387	12	989,916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136,940)	(_2)	(103,781)	(1
8200	本年度淨利	948,447	10	886,135	_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				
0221	數(附註十八)	28,079	-	42,214	-
8331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確	(2741)		622	
8336	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2,741)	-	623	-
0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追 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				
	亲之迈起实他然口顶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				
	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58,186	1	(38,050)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8360	之所得稅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5,616)	-	(8,443)	-
	日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781)	-	3,271	-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之國外營				
	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122		(400.3	
8399	之兌換差額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422	-	(499)	-
0000	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56	_	(655)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74,505	<u></u>	(
8300	>			(
8300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22,952</u>	11	<u>\$ 884,596</u>	_11
8500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u>\$ 1,022,952</u>	_11	<u>\$ 884,596</u>	
		\$ 1,022,952 \$ 2,36 \$ 2,36	_11	\$ 884,596 \$ 2,21 \$ 2,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	l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85,387	\$ 9	89,91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94,966	2	297,065
A20200	攤銷費用	3,506		2,95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82	(2,09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45)	(52)
A20900	財務成本	14,110		12,704
A21200	利息收入	(2,865)	(904)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利益之份額	(419,874)	(3	396,31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688)	(1,36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558		1,271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54,215		53,385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53,385)	(47,58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718	(3,032)
A31150	應收帳款	(40,295)		7,99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960)	(21,986)
A31200	存 貨	29,390	(2	206,888)
A31230	預付款項	58,275	(71,54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33)		4,713
A32150	應付帳款	(24,877)		12,67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849)		16,81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432	(32,86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585)	(2,58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96,683	6	12,2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645)	(12,13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nderline{116,503})$	(1	33,73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人	866,535	4	66,4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100100	取付租足 <i>网络</i> 西伊公儿貝直與 量之金融資產	(((0,000)	,	00.000
B00200	里之並融貝座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660,000)	(90,000)
1300200	處力有足為透過俱益按公儿俱且與 量之金融資產	600.244		40.077
B01800	里之並融具座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344	1	40,076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	(160,000)		-
D02400	1木川 惟並 仏之 恢 1文 貞 公 刊 /			14.66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7.710)	<i>(</i> 1	14,668
B02700		(167,719)	(1	1 7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存出保證金增加	945		1,786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89)		20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281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4,112)	(5,057)
B07500	収取之利息 (1975年) (1975年	52,301		30,022 904
B075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2,865	,	
BBBB		552,449		303,941
рррр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6,984		200,0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50,000)	(1	5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7,288)	(17,17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23,368)	-	583,1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u>		350,360)
		(\	,,,,,,,,,,,,,,,,,,,,,,,,,,,,,,,,,,,,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2,863	(1	83,87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1,661	5	535,53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44,524</u>	<u>\$ 3</u>	<u>851,66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2] 經理人:張智鈞 [2] 會計主管:杜居燦 [2] 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國外營運機構	價值衡量之	
		股	本		保	留盈		財務報表換算	金融資産	
代 碼		股數 (仟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之兌換差額	未 實 現 損 益	權益總額
A1	111年1月1日餘額	401,871	\$ 4,018,711	\$ 186,078	\$ 2,488,871	\$ 4,357,281	\$ 7,026,005	(\$ 31,462)	\$ 98,428	\$ 18,143,912
	110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84,161	-	(84,161)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683,181)	-	-	(683,181)
DI	111 年度淨利	-	-	-	-	-	886,135	-	-	886,135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4,394	2,117	(38,050)	(1,539)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20,529	2,117	(38,050)	<u>884,596</u>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01,871	4,018,711	186,078	2,573,032	4,357,281	7,179,192	(29,345)	60,378	18,345,327
B1 B5	111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92,053	- -	(92,053) (723,368)	-	-	(723,368)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 動數	-	-	1,004	-	-	-	-	-	1,004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948,447	-	-	948,447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19,722	(3,403)	58,186	74,505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u>-</u>	- <u>-</u>	-	-	968,169	(3,403)	58,186	1,022,95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關聯企業處分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u>-</u>			(26,581)	-	26,581	
Zl	112年12月31日餘額	401,871	<u>\$ 4,018,711</u>	<u>\$ 187,082</u>	<u>\$ 2,665,085</u>	<u>\$ 4,357,281</u>	<u>\$ 7,305,359</u>	(\$ 32,748)	<u>\$ 145,145</u>	<u>\$ 18,645,9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斌堂



経理人:張智鈞

會計主管:杜居鄉



會計師查核報告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黑松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口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口至 12 月 31 口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黑松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 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 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 德規範,與黑松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 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黑松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 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黑松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金酒類銷貨收入出貨之真實性

黑松集團民國 112 年度之營業收入一金酒類銷貨收入對黑松集團營業收入淨額具明顯影響,因是將金酒類銷貨收入出貨之真實性列為查核關鍵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金酒類銷貨收入出貨真實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 下:

- 1. 瞭解上述銷貨收入流程之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與執行,並測試攸關控制 之執行有效性。
- 取得金酒類銷貨收入明細並選樣測試,核對相關出貨佐證文件及貨款收回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出貨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 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 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黑松集團繼續經營 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 圖清算黑松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黑松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 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 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 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 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 違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 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黑松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 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 以及使黑松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 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 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 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 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 可能導致黑松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 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 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 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黑松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動業承信聯合曾計即事務

會計師 郭 乃



7 計師 池 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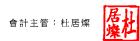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_
/I) PDF	****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u>産</u>	<u>金</u>	額	%	<u>金 額</u>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89,381	7	\$ 976,892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60,101	-	<u>-</u>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九)		64,837	-	523,389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54,381	-	63,081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十)		798,648	3	725,876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115,934	1	114,101	1
130X 1410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5,423,428	24	5,443,867	24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47,961	-	103,469	1
1470 11XX	兵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計	_	20,176		14,768	
ПАА	/// // // // // // // // // // // // //	_	8,074,847	_35	7,965,443	3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658	_	658	_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九)		56,251	_	39,672	_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846,189	4	805,882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5,878,238	26	5,938,938	2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68,051	1	86,51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7,569,877	33	7,601,058	34
1801	電腦軟體(附註四)		6,688	-	5,71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35,560	_	38,513	_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一)		37,000	-	89,241	_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七、二八及三十)		186,638	_1	187,61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4,685,150	65	14,793,804	65
1XXX	資 產 總 計	<u>\$</u>	22,759,997	100	\$ 22,759,247	<u>100</u>
代 碼	<u>負</u> <u>債</u> <u>及</u> 權 <u>益</u>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700,000	3	\$ 950,000	4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九)		4,179	-	4,213	-
2170 220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350,016	2	370,24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464,703	2 1	493,748	2 1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附註十五及二九)		136,991	-	110,13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二三)		18,846 54,548		19,10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_	1,729,283		<u>32,425</u> 	-
21111		_	1,729,26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2,142,828	9	2,140,963	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及二九)		50,416	_	68,103	_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63,195	-	96,691	_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九)		128,360	1	128,29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384,799	10	2,434,051	10
2XXX	負債總計	_	4,114,082	18	4,413,920	_19
	Lette \(\lambda_{\chi} \lambda \mathred{\text{T}}\)					
	権益(附註二二)					
2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	_	4,018,711	<u>18</u>	4,018,711	18
3200	資本公積 (日本)	_	187,082	1	186,078	_1
2210	保留盈餘		2.665.005	10	2.552.022	
3310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2,665,085	12	2,573,032	11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357,281	19	4,357,281	1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_	7,305,359	32	7,179,192	32
3400	其他權益	_	14,327,725	63	14,109,505	62
3XXX	兵(B) 推益總計	_	112,397		31,033	
32121	1年 <u>1117</u> 260日	_	18,645,915	_82	18,345,327	_8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S	22,759,997	100	\$ 22,759,247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u>~</u>	,,		* ==,:==,==/	
	at man a man a to a to a fact materials		3.00 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u>併財務報</u>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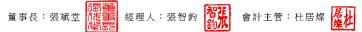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11年度 額 %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 銷貨收入		10.072.074	104		0.000.050	102
4170	銷貨退回	(10,972,964 14,925)	104	(9,889,950 15,761)	103
4190	銷貨折讓	(_	381,563)	(<u>4</u>)	(_	315,692)	(<u>3</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0,576,476	100		9,558,49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四)	(_	7,610,784)	(<u>72</u>)	(_	6,879,679)	(<u>72</u>)
5900	營業毛利	-	2,965,692	<u>28</u>	_	2,678,818	28
61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二九)						
6100 6200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1,488,998) 701,312)	(14)	(1,422,698)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512)	(7)	(607,382) 55,731)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_	106		`_	1,86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_	2,247,716)	(_21)	(_	2,083,947)	(_22)
6900	營業淨利	_	717,976	7	_	594,871	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四及二九) 利息收入		14,445	_		7,110	_
7010	其他收入		602,605	5		593,782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6,730)	(1)	(102,038)	(1)
7050	財務成本	(16,233)	-	(13,764)	-
7060 70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_	4,493		_	14,205	
	合計	_	478,580	4	_	499,295	5
7900	稅前淨利		1,196,556	11		1,094,166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_	248,109)	(2)	(_	208,031)	(2)
8200	本年度淨利	_	948,447	9	_	886,135	9
001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831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0311	海上海小司 重之刊 衡量數(附註二						
	—)		25,962	-		39,308	-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之確定福 利計畫再衡量數	(1,048)	_		2,948	_
832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1,010)			2,710	
	聯企業之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未 實現評價損失		59 196	1	,	28 050)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58,186	1	(38,050)	-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五)	(5,192)	-	(7,86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781)	-		3,271	-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422	-	(499)	_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二						
	五)		956	_ <u>-</u>	(655)	_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_	750		(_		
	益(稅後淨額)	-	74,505	1	(_	1,539)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22,952	10	\$	884,596	9
8610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48,447	9	\$	886,135	9
		<u> </u>	/ 70,44 /		<u> \$\partial{\partial}{\par</u>	000,133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22,952	_10	\$	884,596	9
		Φ	1,022,732		Φ	004,270	
9710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基 本	p.	2.36		ø	2.21	
9810	希 釋	<u>\$</u> \$			<u>\$</u> \$		
		_					
	後附之附註係	本合	併財務報告	一部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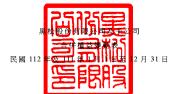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196,556	\$1,094,16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 , , , ,	, ,,,,,,,,,,,,,,,,,,,,,,,,,,,,,,,,,,,,,
A20100	折舊費用	344,414	346,017
A20200	攤銷費用	6,507	6,31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6)	(1,86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	(-,==.)
	資產利益	(3,524)	(1,077)
A20900	財務成本	16,233	13,764
A21200	利息收入	(14,445)	(7,11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	(- 1,11-)	(',,,,,
	份額	(4,493)	(14,20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	(11,200)
	備利益	(816)	(1,765)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827	25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2,027	209
A31130	應收票據	8,705	(33,477)
A31150	應收帳款		(16,10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2,671) (3,146)	
A31200	存貨		. , ,
A31230	, , , , , , , , , , , , , , , , , , , ,	17,664	(235,360)
A31240	預付款項	55,508	(62,779)
	其他流動資產	(5,408)	5,210
A32130	應付票據	(34)	804
A32150	應付帳款	(20,225)	5,46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343)	14,55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123	(28,08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nderline{}7,534)$	$(\underline{}9,40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22,792	1,053,08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516)	(13,12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9,356)	(226,71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87,920	813,242
		1,207,7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0,997)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41,973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830,000)	(890,000)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 , , ,	, ,
	融資產	1,773,423	941,10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6,957)	(213,0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06	2,70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78	49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7,492)	(7,933)
		52,241	39,63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4,445	7,110
B07600	收取股利	22,750	22,7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2,667	$(\underline{218,200})$
	等次迁動之租入汝县		
C002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供款減少	/ ******	,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50,000)	(1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6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22)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9,983)	(19,56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nderline{723,368})$	$(\underline{683,1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nderline{993,285})$	(852,87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813)	3,249
EEEE	THE A THE METER A DESCRIPTION OF THE PARTY.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512,489	(254,579)
E00100	在知用人及如常用人处理	07/ 000	1 001 45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76,892</u>	1,231,47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89,381	\$ 976,892
200200	1 762-7月77年/大小 4 田 シロコではからど	Ψ 1,707,201	<u>a 7/0,0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損益按公允	
		nn.	-4-		0-1			國外營運機構	價值衡量之	
(I) your		股數(仟股)	<u>本</u> 股 本	who also is take		留盈盈		財務報表換算	金融資産	100 AC 601
代 碼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数 (件股) 401,871	<u>股</u> 本 \$ 4,018,711	<u>資本公積</u> \$ 186,078	法定盈餘公積 \$ 2,488,871	特別盈餘公積 \$ 4,357,281	未分配盈餘 \$ 7,026,005	之 兌 換 差 額 (\$ 31,462)	未實現損益 \$ 98,428	權 益 總 額 \$ 18,143,912
B1 B5	110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84,161	-	(84,161) (683,181)	-	-	(683,181)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886,135	-	-	886,135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_			34,394	2,117	(38,050)	(1,539)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920,529	2,117	(38,050)	884,596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01,871	4,018,711	186,078	2,573,032	4,357,281	7,179,192	(29,345)	60,378	18,345,327
B1 B5	111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92,053	-	(92,053) (723,368)	-	-	(723,368)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變 動	-	-	1,004	-	-	-	-	-	1,004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948,447	-	-	948,447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9,722	(3,403)	58,186	74,505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968,169	(3,403)	58,186	1,022,95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關聯企業處分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	-	-	(26,581)	-	<u>26,581</u>	<u>-</u>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01,871	\$ 4,018,711	<u>\$ 187,082</u>	\$ 2,665,085	\$ 4,357,281	\$ 7,305,359	(\$ 32,748)	<u>\$ 145,145</u>	<u>\$ 18,645,9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單位:新台幣元

	金			
項 目	86 年度以前盈餘	87 年度以後盈餘	額 計	說 明
一、可供分配數	00 1 152 17 (7)3 1111 113	51 1 SC17 Cames	, ,	
1.上期未分配盈餘	593,513,375.02	5,770,258,583.47	6,363,771,958.49	
2.本期稅後純益	,,	948,446,797.31		
3.其他綜合損益(因採		, 10,110,777102	, ,,,,,,,,,,,,,,,,,,,,,,,,,,,,,,,,,,,,,	
用權益法之投資調				
整保留盈餘)		(2,741,214.00)	(2,741,214.00)	
4.其他綜合損益(確定		(=,:::,=::::)	(-,,,	
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認列於保留盈餘)		22,463,379.00	22,463,379.00	
5.因長期股權投資調		, ,	, ,	
整保留盈餘		(26,581,568.00)	(26,581,568.00)	
合 計	593,513,375.02	6,711,845,977.78	7,305,359,352.80	
二、分配項目				
1.法定盈餘公積		94,158,739.00	94,158,739.00	
2.現金股利		763,555,079.00	763,555,079.00	每股現金股利
合 計		857,713,818.00	857,713,818.00	1.9 元
三、結餘				
1.期末未分配盈餘				
合 計	593,513,375.02	5,854,132,159.78	6,447,645,534.80	

- 註1:以112年度盈餘分配 857,713,818元·包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分派股東現金股利·112年度未分配盈餘為83,873,576.31元。 註2:現金股利係經113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3:每股現金股利係以113年3月14日董事會流通在外股數401,871,094股計算而得。





